



教学通知

教学新闻

培养方案

精品课程

竞赛动态

首页 >> 教学培养 >> 教学通知 >> 正文

电子信息学院2026年普通本科生转学院工作实施细则

2026-01-07

阅读：4931

根据《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武汉大学全日制普通本科招生章程》《武汉大学普通本科生转学院管理办法（试行）》（武大本字〔2024〕28号）《武汉大学高水平运动员学生学籍管理办法》（武大本字〔2022〕20号）以及武汉大学本科生院《关于做好2026年普通本科生转学院工作的通知》有关规定，结合电子信息学院教育教学资源和办学条件实际情况特制定本细则。

第一条 凡要求转入我院和要求转出我院的本科生申请转学院均应符合《武汉大学普通本科生转学院管理办法（试行）》（武大本字〔2024〕28号）中有关转学院的规定。

第二条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不予考虑转学院：

- （一）使用专业考试成绩录取的艺术类学生、强基计划学生、非西藏生源定向西藏就业学生；
- （二）戏剧影视文学、建筑学(中外合作办学)、马克思主义理论、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类、护理学等单列专业的学生，其高考成绩低于同省、同科类、普通类专业录取最低分者的；
- （三）高水平运动队学生招生入学专业，除因学生身体原因不能适应专业学习外不得变更；
- （四）保送至小语种相关专业的学生；
- （五）四、五年制专业学生不得转入5+3一体化专业，四、五年制，5+3一体化专业学生不得转入八年制专业；
- （六）与学院签订不能转学院协议的；
- （七）正在休学或保留学籍或应予退学的学生；
- （八）其他根据教育部或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学校招生政策规定不能转专业的学生。

第三条 学院不限制符合转学院条件学生的转出申请。

第四条 申请转入学生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 （一）热爱祖国，勤学上进，品行端正，身心健康；
- （二）已取得我校学籍，且在校就读时间在一个学期以上、二年级及以下的学生；
- （三）了解并热爱电子信息类专业，愿意在电子信息类专业努力学习；
- （四）属于理工科生源，数学、物理基础好，高考选考科目包含物理，学生成绩优秀；

第五条 申请转入学生应提交以下资料：

- （一）《武汉大学普通本科学生转专业、转学院申请表》(见附件)；
- （二）学生成绩单（盖成绩专用章）；
- （三）可提供个人高考成绩单及在数学、物理等领域的获奖材料作为辅助材料。

第六条 转学院具体程序：

- （一）转学院申请及审批流程，需在武汉大学本科教务管理系统（以下简称“教务系统”）上完成；
- （二）2026年3月2日-3月3日，学生在教务系统上提交转学院申请，并将上述第五条所规定的各项相关材料作为附件在教务系统内上传，同时于3月3日下午4点前将纸质材料提交至电子信息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于刚·宋晓楼B601办公室）；
- （三）2026年3月4日，学院在教务系统上审批本学院学生的转学院申请；
- （四）2026年3月5日-3月11日，学院从教务系统上导出申请转入的学生名单，通知并组织学生考核。考核结束后，根据本院转学院计划和学生考核结果，确定转入学生名单并完成公示。
- （五）其它转学院程序及完成时间按照武汉大学本科生院转学院工作通知中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报名人数小于等于拟接收人数时，学部内的原则上全部接收，跨学部的可组织考核，对严重不符合学术要求的拒绝接收；报名人数大于拟接收人数时，可组织考核，遴选接收符合一定学术要求的学生。

第八条 本细则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由电子信息学院负责解释，其它未尽事宜按学校和学院有关规定办理。

联系人：常老师 电话：68756263

杨老师 电话：68778482

QQ群：534974693

电子信息学院
2025年12月17日

附件：[武汉大学学生转专业、转学院申请表.docx](#)

传真 (Fax) :(+86)27-68778537
网址 (Http) : Http://eis.whu.edu.cn
联系邮箱 (Email) : eisyb@whu.edu.cn



武汉大学电子信息学院
官方微信公众号